

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上午 11: 30 时在公司本部 25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3 月 13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送。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尹艳红主持, 应到监事 5 名, 实到监事 3 名, 监事黄学明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监事尹艳红行使表决权, 监事王超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 全票通过以下议案:

- 1、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3、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意见: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 并能够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业务特点及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 对相关规章制度进行修改完善。2008 年度,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对 200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是较为真实、客观的。

武汉中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